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作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98)

## 公告

### 須予披露交易 認購理財產品 (低收益風險保本型)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八年十月至十二月，本公司已訂立理財協議，以認購總額人民幣2,030,000,000元(相等於約2,301,000,000港元)的理財產品。

各項理財協議本身並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4.06條項下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然而，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當理財協議下的相關認購金額合併計算時，其中一項或以上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因此，理財協議按合併計算基準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八年十月至十二月，本公司已訂立理財協議，以認購總額人民幣2,030,000,000元(相等於約2,301,000,000港元)的理財產品。

#### 1. 理財協議

##### 1.1 首份交通銀行理財協議

首份交通銀行理財協議的條款概述如下：

- |           |            |
|-----------|------------|
| (1) 協議日期： | 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 |
| (2) 認購日期： | 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 |

- (3) 訂約方： (i) 交通銀行；及  
(ii) 本公司
- (4) 理財計劃名稱： 蘊通財富•日增利90天
- (5) 投資及收益幣種： 人民幣
- (6) 收益類型： 低收益風險保本型
- (7) 認購金額： 人民幣100,000,000元(相等於約113,400,000港元)
- (8) 投資期： 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至二零一九年一月十四日
- (9) 產品期限： 90天
- (10) 預期年化投資收益率： 約4.10%
- (11) 收益及計息規則： 產品收益根據投資本金、投資天數及實際年化收益率計算
- (12) 產品投資範圍： 所籌資金將投資於貨幣市場工具及固定收益工具
- (13) 提前終止權： 只有交通銀行擁有提前終止權，本公司並無提前終止權
- (14) 到期本金收益兌付： 本金及相應收益將於到期日一次性支付

## 1.2 首份長沙銀行理財協議

首份長沙銀行理財協議的條款概述如下：

- |                 |  |
|-----------------|--|
| (1) 協議日期：       | 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日                               |
| (2) 認購日期：       | 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日                               |
| (3) 訂約方：        | (i) 長沙銀行；及<br>(ii) 本公司                   |
| (4) 理財計劃名稱：     | 2018年長安公司44期人民幣理財產品                      |
| (5) 投資及收益幣種：    | 人民幣                                      |
| (6) 收益類型：       | 低收益風險保本型                                 |
| (7) 認購金額：       | 人民幣50,000,000元(相等於約56,680,000港元)         |
| (8) 投資期：        | 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日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日                    |
| (9) 產品期限：       | 90天                                      |
| (10) 預期年化投資收益率： | 約3.00%                                   |
| (11) 收益及計息規則：   | 產品收益根據投資本金、投資天數及預期最大年化收益率與實際年化收益率之較低者計算  |
| (12) 產品投資範圍：    | 所籌資金將投資於金融資產或金融工具，包括但不限於債券、貨幣市場工具及固定收益工具 |
| (13) 提前終止權：     | 只有長沙銀行擁有提前終止權，本公司並無提前終止權                 |
| (14) 到期本金收益兌付：  | 本金及相應收益將於到期日一次性支付                        |

### 1.3 第二份交通銀行理財協議

第二份交通銀行理財協議的條款概述如下：

- |                 |                                    |
|-----------------|------------------------------------|
| (1) 協議日期：       | 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日                         |
| (2) 認購日期：       | 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                        |
| (3) 訂約方：        | (i) 交通銀行；及<br>(ii) 本公司             |
| (4) 理財計劃名稱：     | 蘊通財富·日增利90天                        |
| (5) 投資及收益幣種：    | 人民幣                                |
| (6) 收益類型：       | 低收益風險保本型                           |
| (7) 認購金額：       | 人民幣200,000,000元(相等於約226,700,000港元) |
| (8) 投資期：        | 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九日            |
| (9) 產品期限：       | 90天                                |
| (10) 預期年化投資收益率： | 約4.10%                             |
| (11) 收益及計息規則：   | 產品收益根據投資本金、投資天數及實際年化收益率計算          |
| (12) 產品投資範圍：    | 所籌資金將投資於貨幣市場工具及固定收益工具              |
| (13) 提前終止權：     | 只有交通銀行擁有提前終止權，本公司並無提前終止權           |
| (14) 到期本金收益兌付：  | 本金及相應收益將於到期日一次性支付                  |

#### 1.4 首份中國銀行理財協議

首份中國銀行理財協議的條款概述如下：

- |                 |                                    |
|-----------------|------------------------------------|
| (1) 協議日期：       | 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                        |
| (2) 認購日期：       | 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                        |
| (3) 訂約方：        | (i) 中國銀行；及<br>(ii) 本公司             |
| (4) 理財計劃名稱：     | 中銀保本理財－人民幣按期開放理財產品                 |
| (5) 投資及收益幣種：    | 人民幣                                |
| (6) 收益類型：       | 低收益風險保本型                           |
| (7) 認購金額：       | 人民幣200,000,000元(相等於約226,700,000港元) |
| (8) 投資期：        | 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            |
| (9) 產品期限：       | 92天                                |
| (10) 預期年化投資收益率： | 約3.45%                             |
| (11) 收益及計息規則：   | 產品收益根據投資本金、投資天數及收益率計算              |
| (12) 產品投資範圍：    | 所籌資金將投資於(包括其他投資產品)國債、央行票據、金融債及銀行存款 |
| (13) 提前終止權：     | 只有中國銀行擁有提前終止權，本公司並無提前終止權           |
| (14) 到期本金收益兌付：  | 本金及相應收益將於到期日一次性支付                  |

## 1.5 第二份中國銀行理財協議

第二份中國銀行理財協議的條款概述如下：

- |                 |                                    |
|-----------------|------------------------------------|
| (1) 協議日期：       |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三日                        |
| (2) 認購日期：       |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三日                        |
| (3) 訂約方：        | (i) 中國銀行；及<br>(ii) 本公司             |
| (4) 理財計劃名稱：     | 中銀保本理財－人民幣按期開放理財產品                 |
| (5) 投資及收益幣種：    | 人民幣                                |
| (6) 收益類型：       | 低收益風險保本型                           |
| (7) 認購金額：       | 人民幣100,000,000元(相等於約113,400,000港元) |
| (8) 投資期：        |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三日至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五日             |
| (9) 產品期限：       | 94天                                |
| (10) 預期年化投資收益率： | 約3.80%                             |
| (11) 收益及計息規則：   | 產品收益根據投資本金、投資天數及收益率計算              |
| (12) 產品投資範圍：    | 所籌資金將投資於(包括其他投資產品)國債、央行票據、金融債及銀行存款 |
| (13) 提前終止權：     | 只有中國銀行擁有提前終止權，本公司並無提前終止權           |
| (14) 到期本金收益兌付：  | 本金及相應收益將於到期日一次性支付                  |

## 1.6 第三份中國銀行理財協議

第三份中國銀行理財協議的條款概述如下：

- |                 |                                    |
|-----------------|------------------------------------|
| (1) 協議日期：       |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九日                        |
| (2) 認購日期：       |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九日                        |
| (3) 訂約方：        | (i) 中國銀行；及<br>(ii) 本公司             |
| (4) 理財計劃名稱：     | 中銀保本理財－人民幣按期開放理財產品                 |
| (5) 投資及收益幣種：    | 人民幣                                |
| (6) 收益類型：       | 低收益風險保本型                           |
| (7) 認購金額：       | 人民幣100,000,000元(相等於約113,400,000港元) |
| (8) 投資期：        |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九日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二日            |
| (9) 產品期限：       | 95天                                |
| (10) 預期年化投資收益率： | 約3.80%                             |
| (11) 收益及計息規則：   | 產品收益根據投資本金、投資天數及收益率計算              |
| (12) 產品投資範圍：    | 所籌資金將投資於(包括其他投資產品)國債、央行票據、金融債及銀行存款 |
| (13) 提前終止權：     | 只有中國銀行擁有提前終止權，本公司並無提前終止權           |
| (14) 到期本金收益兌付：  | 本金及相應收益將於到期日一次性支付                  |

## 1.7 浦發銀行理財協議

浦發銀行理財協議的條款概述如下：

- |                 |                                     |
|-----------------|-------------------------------------|
| (1) 協議日期：       |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日                         |
| (2) 認購日期：       |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
| (3) 訂約方：        | (i) 浦發銀行；及<br>(ii) 本公司              |
| (4) 理財計劃名稱：     | 浦發財富班車3號                            |
| (5) 投資及收益幣種：    | 人民幣                                 |
| (6) 收益類型：       | 低收益風險保本型                            |
| (7) 認購金額：       | 人民幣100,000,000元(相等於約113,400,000港元)  |
| (8) 投資期：        |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一日            |
| (9) 產品期限：       | 90天                                 |
| (10) 預期年化投資收益率： | 約3.95%                              |
| (11) 收益及計息規則：   | 產品收益根據投資本金、投資天數及收益率計算               |
| (12) 產品投資範圍：    | 所籌資金將投資於(包括其他投資產品)現金、國債、央行票據及政策性金融債 |
| (13) 提前終止權：     | 只有浦發銀行擁有提前終止權，本公司並無提前終止權            |
| (14) 到期本金收益兌付：  | 本金及相應收益將於到期日一次性支付                   |



## 1.8 中國農業銀行理財協議

中國農業銀行理財協議的條款概述如下：

- |                 |                                    |
|-----------------|------------------------------------|
| (1) 協議日期：       |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
| (2) 認購日期：       |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
| (3) 訂約方：        | (i) 中國農業銀行；及<br>(ii) 本公司           |
| (4) 理財計劃名稱：     | 中國農業銀行「本利豐•34天」人民幣理財產品             |
| (5) 投資及收益幣種：    | 人民幣                                |
| (6) 收益類型：       | 低收益風險保本型                           |
| (7) 認購金額：       | 人民幣100,000,000元(相等於約113,400,000港元) |
| (8) 投資期：        |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七日           |
| (9) 產品期限：       | 34天                                |
| (10) 預期年化投資收益率： | 約3.00%                             |
| (11) 收益及計息規則：   | 產品收益根據投資本金、投資天數及實際年化收益率計算          |
| (12) 產品投資範圍：    | 所籌資金將投資於(包括其他投資產品)國債、金融債及央行票據      |
| (13) 提前終止權：     | 只有中國農業銀行擁有提前終止權，本公司並無提前終止權         |
| (14) 到期本金收益兌付：  | 本金及相應收益將於到期日一次性支付                  |

## 1.9 第二份長沙銀行理財協議

第二份長沙銀行理財協議的條款概述如下：

- |                 |  |
|-----------------|--|
| (1) 協議日期：       |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
| (2) 認購日期：       |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
| (3) 訂約方：        | (i) 長沙銀行；及<br>(ii) 本公司                           |
| (4) 理財計劃名稱：     | 長沙銀行金芙蓉「2018年長安公司51期」<br>人民幣理財產品                 |
| (5) 投資及收益幣種：    | 人民幣  |
| (6) 收益類型：       | 低收益風險保本型   |
| (7) 認購金額：       | 人民幣350,000,000元(相等於約396,700,000<br>港元)           |
| (8) 投資期：        |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五日至二零一<br>九年三月二十九日                     |
| (9) 產品期限：       | 94天  |
| (10) 預期年化投資收益率： | 約3.50%   |
| (11) 收益及計息規則：   | 產品收益根據投資本金、投資天數及<br>預期最大年化收益率與實際年化收益<br>率之較低者計算  |
| (12) 產品投資範圍：    | 所籌資金將投資於金融資產或金融工<br>具，包括但不限於債券、貨幣市場工具<br>及固定收益工具 |
| (13) 提前終止權：     | 只有長沙銀行擁有提前終止權，本公<br>司並無提前終止權                     |
| (14) 到期本金收益兌付：  | 本金及相應收益將於到期日一次性支<br>付                            |

### 1.10 第三份交通銀行理財協議

第三份交通銀行理財協議的條款概述如下：

- |                 |                                    |
|-----------------|------------------------------------|
| (1) 協議日期：       |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
| (2) 認購日期：       |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
| (3) 訂約方：        | (i) 交通銀行；及<br>(ii) 本公司             |
| (4) 理財計劃名稱：     | 蘊通財富•日增利181天                       |
| (5) 投資及收益幣種：    | 人民幣                                |
| (6) 收益類型：       | 低收益風險保本型                           |
| (7) 認購金額：       | 人民幣200,000,000元(相等於約226,700,000港元) |
| (8) 投資期：        |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五日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四日           |
| (9) 產品期限：       | 181天                               |
| (10) 預期年化投資收益率： | 約4.30%                             |
| (11) 收益及計息規則：   | 產品收益根據投資本金、投資天數及實際年化收益率計算          |
| (12) 產品投資範圍：    | 所籌資金將投資於貨幣市場工具及固定收益工具              |
| (13) 提前終止權：     | 只有交通銀行擁有提前終止權，本公司並無提前終止權           |
| (14) 到期本金收益兌付：  | 本金及相應收益將於到期日一次性支付                  |

### 1.11 第三份長沙銀行理財協議

第三份長沙銀行理財協議的條款概述如下：

- |                 |  |
|-----------------|--|
| (1) 協議日期：       |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
| (2) 認購日期：       |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
| (3) 訂約方：        | (i) 長沙銀行；及<br>(ii) 本公司                           |
| (4) 理財計劃名稱：     | 長沙銀行金芙蓉「2018年長安公司53期」<br>人民幣理財產品                 |
| (5) 投資及收益幣種：    | 人民幣  |
| (6) 收益類型：       | 低收益風險保本型   |
| (7) 認購金額：       | 人民幣30,000,000元(相等於約34,010,000<br>港元)             |
| (8) 投資期：        |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一<br>九年三月二十九日                     |
| (9) 產品期限：       | 93天  |
| (10) 預期年化投資收益率： | 約3.50%   |
| (11) 收益及計息規則：   | 產品收益根據投資本金、投資天數及<br>預期最大年化收益率與實際年化收益<br>率之較低者計算  |
| (12) 產品投資範圍：    | 所籌資金將投資於金融資產或金融工<br>具，包括但不限於債券、貨幣市場工具<br>及固定收益工具 |
| (13) 提前終止權：     | 只有長沙銀行擁有提前終止權，本公<br>司並無提前終止權                     |
| (14) 到期本金收益兌付：  | 本金及相應收益將於到期日一次性支<br>付                            |

## 1.12 第四份中國銀行理財協議

第四份中國銀行理財協議的條款概述如下：

- |                 |                                    |
|-----------------|------------------------------------|
| (1) 協議日期：       |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
| (2) 認購日期：       |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
| (3) 訂約方：        | (i) 中國銀行；及<br>(ii) 本公司             |
| (4) 理財計劃名稱：     | 中銀保本理財－人民幣按期開放理財產品                 |
| (5) 投資及收益幣種：    | 人民幣                                |
| (6) 收益類型：       | 低收益風險保本型                           |
| (7) 認購金額：       | 人民幣300,000,000元(相等於約340,100,000港元) |
| (8) 投資期：        |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八日           |
| (9) 產品期限：       | 31天                                |
| (10) 預期年化投資收益率： | 約3.10%                             |
| (11) 收益及計息規則：   | 產品收益根據投資本金、投資天數及收益率計算              |
| (12) 產品投資範圍：    | 所籌資金將投資於(包括其他投資產品)國債、央行票據、金融債及銀行存款 |
| (13) 提前終止權：     | 只有中國銀行擁有提前終止權，本公司並無提前終止權           |
| (14) 到期本金收益兌付：  | 本金及相應收益將於到期日一次性支付                  |

### **1.13 第五份中國銀行理財協議**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本公司亦與中國銀行訂立第五份中國銀行理財協議。除認購金額為人民幣100,000,000元(相等於約113,400,000港元)外，第五份中國銀行理財協議的條款大致與上文所述第四份中國銀行理財協議的條款相同。

### **1.14 第六份中國銀行理財協議**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本公司進一步與中國銀行訂立第六份中國銀行理財協議。除認購金額為人民幣100,000,000元(相等於約113,400,000港元)外，第六份中國銀行理財協議的條款大致與上文所述第四份中國銀行理財協議的條款相同。

## **2. 風險控制措施**

本公司本著維護全體股東和本公司利益的原則，將風險防範放在首位，對購買理財產品嚴格把關、謹慎決策。本公司購買的是低收益風險保本型理財產品。在理財產品存續期間，本公司將分別與交通銀行、長沙銀行、中國銀行、浦發銀行及中國農業銀行保持密切聯繫，監督理財資金的運作情況，加強風險控制和監督，嚴格控制資金的安全性。

## **3. 有關本集團的資料**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鐵路機車車輛變流器與控制系統、城軌車輛電氣系統以及其他車載電氣系統，並從事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鐵路業、城軌業及非鐵路用途的電氣組件。

## **4. 有關交通銀行、長沙銀行、中國銀行、浦發銀行及中國農業銀行的資料**

- (a) 交通銀行為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銀行。交通銀行的主要業務包括提供(其中包括)企業與個人服務、資金營運、資產管理、信託與融資租賃以及其他金融服務。
- (b) 長沙銀行為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長沙銀行的主要業務包括提供(其中包括)企業與個人服務、資金營運、資產管理、融資租賃以及其他金融服務。

- (c) 中國銀行為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及聯交所上市。中國銀行的主要業務包括提供(其中包括)企業與個人服務、投資銀行、保險、資產管理以及其他金融服務。
- (d) 浦發銀行為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浦發銀行的主要業務包括提供(其中包括)企業與個人服務、進行資金業務、提供資產管理及受託人服務以及其他金融服務。
- (e) 中國農業銀行為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及聯交所上市。中國農業銀行的主要業務包括提供(其中包括)企業與個人服務、投資銀行、資金管理、融資租賃以及其他金融服務。

據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交通銀行、長沙銀行、中國銀行、浦發銀行及中國農業銀行以及其各自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 **5. 代價釐定之基礎**

董事確認以上理財產品認購事項之交易代價均於公平商業條款的基礎上釐定。

## **6. 訂立理財協議的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使用部分暫時閒置的資金認購低收益風險保本型理財產品，是在該等投資不會影響本集團營運資金，及不會影響本集團主營業務運營的前提下進行的。

認購理財產品有利於提高資金使用效率並從本集團暫時閒置的資金獲得投資回報。因此，董事認為理財協議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集團及其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 7. 上市規則的涵義

各項理財協議本身並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4.06條項下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然而，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當理財協議下的相關認購金額合併計算時，其中一項或以上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因此，理財協議按合併計算基準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

## 8. 釋義

本公告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中國農業銀行」	指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理財協議」	指	「1.8中國農業銀行理財協議」一節所述本公司與中國農業銀行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的理財協議
「長沙銀行」	指	長沙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銀行
「中國銀行」	指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銀行
「交通銀行」	指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銀行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株洲中車時代電氣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聯交所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第五份中國銀行理財協議」	指	「1.13第五份中國銀行理財協議」一節所述本公司與中國銀行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的理財協議
「首份長沙銀行理財協議」	指	「1.2首份長沙銀行理財協議」一節所述本公司與長沙銀行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日的理財協議
「首份中國銀行理財協議」	指	「1.4首份中國銀行理財協議」一節所述本公司與中國銀行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的理財協議
「首份交通銀行理財協議」	指	「1.1首份交通銀行理財協議」一節所述本公司與交通銀行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的理財協議
「第四份中國銀行理財協議」	指	「1.12第四份中國銀行理財協議」一節所述本公司與中國銀行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的理財協議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關連人士且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關連人士概無關連的人士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第二份長沙銀行理財協議」	指	「1.9第二份長沙銀行理財協議」一節所述本公司與長沙銀行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的理財協議

「第二份中國銀行理財協議」	指	「1.5第二份中國銀行理財協議」一節所述本公司與中國銀行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三日的理財協議
「第二份交通銀行理財協議」	指	「1.3第二份交通銀行理財協議」一節所述本公司與交通銀行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日的理財協議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第六份中國銀行理財協議」	指	「1.14第六份中國銀行理財協議」一節所述本公司與中國銀行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的理財協議
「浦發銀行」	指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銀行
「浦發銀行理財協議」	指	「1.7浦發銀行理財協議」一節所述本公司與浦發銀行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日的理財協議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第三份長沙銀行理財協議」	指	「1.11第三份長沙銀行理財協議」一節所述本公司與長沙銀行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五日的理財協議
「第三份中國銀行理財協議」	指	「1.6第三份中國銀行理財協議」一節所述本公司與中國銀行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九日的理財協議
「第三份交通銀行理財協議」	指	「1.10第三份交通銀行理財協議」一節所述本公司與交通銀行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的理財協議

「理財協議」	指	首份交通銀行理財協議、首份長沙銀行理財協議、首份中國銀行理財協議、浦發銀行理財協議、中國農業銀行理財協議、第二份交通銀行理財協議、第二份長沙銀行理財協議、第二份中國銀行理財協議、第三份長沙銀行理財協議、第三份中國銀行理財協議、第三份交通銀行理財協議、第四份中國銀行理財協議、第五份中國銀行理財協議及第六份中國銀行理財協議
「理財產品」	指	本公司根據理財協議所認購以人民幣計值的低收益風險保本型理財產品
「%」	指	百分比

在本公告內，港元兌人民幣之匯率為1港元=人民幣0.8822元，惟僅供說明用途。上述換算並不表示任何港元或人民幣款額可以按上述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換算。

承董事會命  
**株洲中車時代電氣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東林**

中國株洲，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長兼執行董事為李東林；副董事長兼執行董事為楊首一；其他執行董事為劉可安及言武；非執行董事為張新寧；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錦榮、浦炳榮、劉春茹、陳小明及高峰。